

# 淇河浚县段综合治理项目永久用地勘测定界与组卷报批等 技术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淇河浚县段综合治理项目永久用地勘测定界与组卷报批等技术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登录”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并于2026年5月2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浚财磋商采购-2026-11
2. 项目名称：淇河浚县段综合治理项目永久用地勘测定界与组卷报批等技术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总金额：1016500.00 元  
最高限价：1016500.00 元。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淇河浚县段综合治理项目永久用地勘测定界与组卷报批等技术服务项目	1016500.00	1016500.00	是	1016500.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包含(1)编制用地预审与选址论证报告并取得用地预审选址意见书；(2)土地勘测定界、放线、大型附着物宗地图；(3)林业许可办理；(4)永久占地组卷报批；(5)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并备案。(具体详见“第四部分 技术服务要求”)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1标段；

5.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最新规定标准；

5.5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取得项目用地批复为止，并按要求提交所有技术服务的成果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

7. 本项目是否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注：供应商就上述内容可以不提供相应资料，仅需提供承诺函（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条件承诺函”），并对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3.2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企业营业执照合法有效；

3.3 资质条件：具有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3.4 项目负责人要求：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相关专业是指土地，测绘，水文地质专业），须是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须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

3.5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的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6 年 5 月 11 日至 2026 年 5 月 1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凭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登录之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 元。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 2.0，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4. 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5. 本项目使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须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服务指南”查看相关说明。

6. 关于本项目的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并同时生成最新的采购“答疑澄清文件”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供应商确认，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内容，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7. 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的，其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8. 监督单位：浚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电话：0392-6631853

